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4-04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5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产品类型	销量(辆)	产 量(辆)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		
商用车	货车	中型货车(含福康)	9251	8623	46968	54614	-14.00%
		轻型货车	34782	33016	177871	175270	1.48%
		大型货车	283	39	1884	2569	-34.34%
	客车	中型客车	95	208	811	405	100.25%
		轻型客车	5408	4034	21821	23038	-5.28%
		乘用车	274	186	1201	1781	-32.57%
合计	30063	46106	250156	257368	-2.80%		
其中新能源商用车		3609	2408	15636	11718	33.44%	
发动机产品(含福康)		21675	21249	114146	115457	-1.14%	
注:1.本表为前期快报数据,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2.福田康明斯与福田康明斯是50:50的合资公司。福康中型货车5月销量5353辆,1-5月累计销量26437辆,累计占比-21.50%;福康发动机5月销量12886台,1-5月累计销量72123台,累计占比-14.34%。3.新能源车数据指纯电动商用车、氢燃料电池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4.商用车数据指非完整车辆,轻型货车数据指完整车辆。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七日							

###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会秘书曾鹏飞先生辞职报告,曾鹏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曾鹏飞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曾鹏飞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蔚女士、何春雷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免职工代表监事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使职权。

### 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和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目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目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具体如下: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或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后续未能将股份回购实施效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若因国家对相关政策调整,则本次回购方案将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80元/股,未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实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公司董会、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相关人士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存在在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价格发生较大波动的事项,则本次回购方案将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则未使用部分股份存在注销的风险;  
4.如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依据最新规范性文件调整回购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间内股票市场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4年6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徐久展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以公司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和《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会决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三)根据《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具体如下: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或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后续未能将股份回购实施效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若因国家对相关政策调整,则本次回购方案将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施;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80元/股,未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实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公司董会、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相关人士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存在在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价格发生较大波动的事项,则本次回购方案将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则未使用部分股份存在注销的风险;  
4.如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依据最新规范性文件调整回购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间内股票市场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回购方案主要内容	2024年6月
回购方案主要内容	2024年6月
方案主要内容	2024年6月

###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换届推选新一届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蔚女士、何春雷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免职工代表监事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使职权。

###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张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3.29%。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张志强先生通知,张志强先生持有其前质押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740,0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78%,占公司总股本的0.0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于今日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质押名称	张志强先生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740,000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4.7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解除质押日期	2024年6月6日
解除质押数量	15,480,000股
解除质押比例	63.29%
解除质押日期	0日
解除质押数量	0.00%
解除质押比例	0.00%

截至目前,质押有限解除质押后无后续质押计划。如质押有限未来进行股份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内部审计负责人韩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韩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韩丽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韩丽女士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为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聘任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韩丽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8日

###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 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苏州骏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骏鼎达”)的通知,苏州骏鼎达的注册地址由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晖路88号15层2区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晖路106号”。

苏州骏鼎达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除上述注册地址外,苏州骏鼎达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一、变更后信息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7MA7GAD06Y6  
2.名称:苏州骏鼎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注册地址:1000万元整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损害公司的偿债履约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如果后续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安排  
为高效、有序推进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置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间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回购股份具体日期、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及其他可能涉及变更的文件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如涉及);  
5.办理相关报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外,须经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依照适用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其他上述未列明但与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分析  
1.若在本次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无法筹措到位,可能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价格发生较大波动的事项,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存在未来适用时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则存在已回购但未使用的全部或大部分股份注销的风险。  
5.如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依据最新规范性文件调整回购相关事宜。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目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换发营业执照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公司保荐机构瑞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20年8月11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9月7日《关于同意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6号)核准,公司向证监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23.34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45元。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028.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585.4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443.02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2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高端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765.31	14,765.31
2	云电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577.83	10,577.83
3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计		43,343.24	43,343.2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具体情况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1. 高端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中“高端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2019年备案,项目设计时间较早,结合公司相关领域的实际建设情况,科学合理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的积累及下游需求拉动,公司产品研发对于设备的采购支出有一定变化。本次公司适当调整了设备购置支出,并将对设备的募集资金投入到研发人员工资等项目实施,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原计划投入	调整后投入	调整金额
1	设备购置	400.00	400.00	-2,390.00
2	研发人员工资	11,227.27	8,837.27	2,390.00
3	软件购置费	269.70	269.70	-2,390.00
4	项目施工费	1,662.40	1,662.40	2,390.00
5	基本设备费	3,059.94	1,305.94	2,390.00
合计		14,765.31	14,765.31	

2. 云电平台研发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中“云电平台研发及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于2019年备案,项目设计时间较早,结合公司相关领域的实际建设情况,科学合理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募投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的积累及下游需求拉动,公司产品研发对于设备的采购支出有一定变化。本次公司适当调整了设备购置支出,并将对设备的募集资金投入到研发人员工资等项目实施,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原计划投入	调整后投入	调整金额
1	设备购置	2,628.00	1,725.00	-903.00
2	设备购置	1,488.00	788.00	-700.00
3	软件购置费	3,256.00	2,556.00	-700.00
4	项目施工费	2,247.30	2,247.30	2,300.00
5	基本设备费	961.63	961.63	
合计		10,577.83	10,577.83	

(二)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自身项目情况与未来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所进行的必要调整。本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总金额,实施主体,不会导致募投项目目的实施或实施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升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当前和未来生产

七、公司监事会对于股份回购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8日